附件2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

文字说明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文物名称 | 王氏辅祖祠 | | |
| ●级别 | 省级 | ●类别 | 古建筑 |
| ●年代 | 清 | ●公布批次 | 第八批 |
| ●公布日期 | 2015.12 | ●公布文号 |  |
| ●文物本体占地面积 | 354平方米 | 文物本体建筑面积 |  |
| ○建筑结构 | 砖木结构 | ○建筑层数 | 1 |
| ●地址 |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元鼎路 | | |
| ●文物本体 | 王氏辅祖祠主体建筑 | | |
| ●保护范围 | ○从文物本体外缘向外延伸，北侧外延3-4米至相邻建筑南侧边线，西侧外延约2米至相邻建筑东侧边线，东侧外延约1米至相邻围墙西侧边线，南侧外延1米至相邻围墙北侧边线，详见核定公布的图则。  ●面积：495平方米。 | | |
| ●保护范围措施及要求 | 1、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因特殊情况需要的，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并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同意。  2、在保护范围内不得建设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设施，不得进行可能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安全及其环境的活动。 | | |
| ○建设控制地带 |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丁氏光禄公祠的建设控制地带已涵盖王氏辅祖祠的建设控制地带，本次不另外划定，详见其核定公布的图则。 | | |
| ○建设控制地带措施及要求 | 应按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丁氏光禄公祠的相关控制要求进行控制。 | | |

注：●为必填；○为选填

1、建筑结构、建筑层数：非建筑类文物保护单位可不填。

2、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和必要的建设控制地带不规则的可统一表述为：见核定公布的图则，面积 平方米。

3、建设控制地带、建设控制地带控制措施及要求：若未划定可不填写。